

戊戌變法

(三)

中國史學會主編
上海人民出版社

戊戌變法資料叢刊第三冊目錄

論著

康有爲論著

王其榮輯

一

進呈俄羅斯大彼得變政記考

一

進呈日本明治變政考序

二

進呈突厥削弱記序

二

進呈法國革命記序

三

進呈波蘭分滅記序

四

梁啟超論著

五

變法通議自序

六

論不變法之害

七

論變法不知本原之害

八

九

- | | |
|----------------|------|
| 續論變法不知本原之害 | 說羣自序 |
| 論君政民政相嬗之理 | 二五 |
| 論戊戌八月之變乃廢立而非訓政 | 二六 |
| 論變法後安置守舊大臣之法 | 三一 |
| 書十二月二十四日僞上諭後 | 三二 |
| 嚴復論著 | 三三 |
| 原強 | 三四 |
| 救亡決論 | 三四 |
| 論世變之亟 | 三四 |
| 論中國分黨 | 三四 |
| 闢韓 | 三四 |
| 治事篇 | 一 |
| 譚嗣同等論著 | 一 |

聯英策	康廣仁
論熱力	唐才常
論中國宜與英日聯盟	唐才常
湖南設保衛局議	唐才常
麥孟華等人論著	
論中國宜尊君權抑民權	麥孟華
公司	麥孟華
中國除害議	麥孟華
南海先生四上書雜記	徐勤
論中國求富強宜籌易行之法	徐勤
論華民宜速籌自相保護之法	汪康年
論西人處置東亞之意	汪康年
論宜令全國講求武事	汪康年
論中國參用民權之利益	汪康年
論中國變法必自發明經學始	歐榦甲

論大地各國變法皆由民起	歐榦甲	一五二
論政變爲中國不亡之關係	歐榦甲	一五三
論中國變法之害	孔昭焱	一五六
論實學	何樹齡	一五七
復讎說	劉楨麟	一五九
論中國拘迂之儒不足以言守舊	陳繼儀	一六一
女學利弊說	康同薇	一六三
農會議	張謇	一七一
商會議	張謇	一七三
農工商標本急策	張謇	一七五
與八旗諸君子陳說時局大勢啓	張謇	一七七
革命道德說	章炳麟	一七八
箴新黨論	章炳麟	一八〇
保富篇	汪大鈞	一八一
論變法當務爲難	汪大鈞	一八二
黨禍餘言	英斂之	一八四

開議院論	趙而霖	二九五
論中國宜設洋文報館	陳衍	一七七
改正朔易服色說	姜叔子	二〇〇
閱時務報第六冊變法通議有感而書	歸潔生	二〇一
書今上口諭軍機章京譚嗣同語後	鐵冶生	二〇四
憤言		
論陰撓新法之害		
中國講求西學論		
廣學會大有造於中國說		
廣學會有大益於中國論		
勸學篇		
正權	古吳困學居士	三四
循序	李董壽	三二七
設學	張之洞	三二九
變法	張之洞	三三一
	張之洞	三三四
	張之洞	三三五
	張之洞	三三六

英美帝國主義份子論著

新政策自敍	李提摩太	三三
新政策	李提摩太	三三
泰西新史攬要序	李提摩太	三四
建倉儲米不如推廣鐵路輪舟說	李提摩太	三四六
華官宜通西情說	山雅谷	三四七
上中朝政府書	李佳白	三四八
改政急便條議	李佳白	三四九
新命論	李佳白	三四九
文學興國策序	林樂知	三四九
中國變新策	甘霖	三四四
整頓中國條陳	福士達	三四五
報紙評論	林樹惠輯	二五七

時務報評論五篇	王
知新報評論八篇	六七
湘學報評論二篇	三七
中外日報評論四篇	三一
申報評論二十篇	三七
其他各報評論四篇	三七
 報紙新聞一九三則	 段昌同輯 三五
 譯稿	 王
字林西報週刊	劉啓戈譯 四九
戊戌政變旁記（英國藍皮書）	王崇武譯 五三
英國藍皮書內關於戊戌變法的文件	五三
林樹蕙補譯	五三

中國的維新運動

林樹惠譯

五三

戊戌政變的當時

張雁深 張綠子合譯

五九

進呈俄羅斯大彼得變政記序 戊戌正月

臣聞一姓之霸有天下者，刻籀其鐘鼎，摩呵其靈廟，徘徊其冊府，皆有神謀遠算，深計長慮，以爲子孫萬世之業；然類皆數百年而斷滅，或數十年而斷滅，其祖宗之經文緯武，皆廢弛敗壞，而不可用。子孫墨守其陳迹，而失其精意，遂相以尋於禍敗，謂一姓不再興，覽四千年青史氏之載，歷朝興亡之迹，豈不哀哉！

詩緯曰：『王者三百年一變政。』蓋變者天道也，天不能有晝而無夜，有寒而無暑，天以善變而能久，火山流金，滄海成田，歷陽成湖，地以善變而能久，人自童幼而壯老，形體顏色氣貌，無一不變，無刻不變。傳曰：『逝者如斯。』故孔子繫易，以變易爲義。又曰：『時爲義大。』時者寒暑裘葛，後天而奉天時，此先聖大聲疾呼以仁後王者耶？

泰西之國一姓累敗而累興，蓋善變以應天也；中國一姓不再興者，不變而逆天也。夫新朝必變前朝之法，與民更始，蓋應三百年之運，順天者興，逆其變而順天，非興其一姓也；逆天者亡，亡其不變而逆天，非亡其一姓也。一姓不自變，人將順天代變之，而一姓亡矣。一姓能順天，時時自變，則一姓雖萬世存可也。

夫創業中興之人，能變政者，其才武，其志深，其力雄，其氣猛，推移旋運，舉重若輕，故治天下如弄丸，椎拍

宛轉寬綽有餘。晚季中葉不能變政，其才文，其志淺，其力薄，其氣弱，故因循苟且，畏難偷安。故治天下如患癆瘍，木不能自知自舉，而國之大小存亡強弱與敗視之。

今地球萬國，俄地三萬里爲大，俄兵八百萬爲強。割遼之事，俄一言而日歸之，吾乃以銀行鐵路與之爲德。雖然乃考俄之始，乃以八萬兵敗於瑞典萬人，乃割邊地於瑞國。無學校，無練兵，無通商，無製造良工，愚冥狃棟，既蠢既頑，昧塞小弱，岌岌殆亡，固有甚於我中國者。大彼得知時從變，應天而作，奮其武勇，破棄千年自尊自愚之習，排却羣臣阻撓大計之說，微服作隸學工於荷、英，偏歷諸國，不恥師學，雷動霆震，萬法並興。

昔衛文大布衣冠，務材訓農，通商惠工，敬教勸學，授材任能，是以興衛。勾踐臥薪嘗膽，躬耕夫人織，下賢厚客，振貧弔死，同勞百姓，用以沼吳。彼得集而兼之，舉動非常，神功超越，用是數十年而文明大開，開地萬里，爲霸地球。嗚呼！雷動而草木坼，其變力大者，其治功大。蒼萌億億，皆草木也，待雷而坼，於以榮華，於以參天，彼得之變力雷力也哉？宜其坼而榮華而參天。嗚呼，凡數百年一姓之國，既危既弱者，宜鑒於斯。臣謹輯彼得行事，以備採擇，上呈聖鑒。臣康有爲序言。（戊戌奏稿）（南海先生七上書記）（不忍雜誌第二冊）

進呈日本明治變政考序

正月

臣聞國無小大，民無衆寡，能修其政則強，不修其政則弱。臣不敢遠述，請言至近者：明有天下豈不龐大哉？然而聖朝龍興東土，起自旅成，遂能北收蒙古四十國，東定朝鮮，入主華夏，數月而奄有率土。若夫近者，俄本蕞爾，自大彼得起，發憤變法而霸北球；德大非特獵，起自小普，能勝奧、俄、法，而成強大；威廉第一能用俾士

麥治國，今乃霸全歐。薩諦尼小侯國耳，有賢相嘉窩，與其主伊曼奴核起，而勝帝國之奧，遂合十一國以立意。若夫日本地域，比我四川，人民僅吾十之一，而赫然變法，遂殲吾大國之師，割我遼、臺，償二萬萬。若夫印度、突厥，豈非古有名萬里大國哉？然今則夷爲奴屬，或割爲病夫，聽諸歐蹂躪焉。夫以普魯士、薩諦尼、日本與印度、突厥，比土量民，不足一映焉，然強弱盛亡榮辱若是其遠也。臣滋懼焉。况今者四海棣通，列強互競，歐美之新政新法新學新器，日出曹奏，歐人乃挾其汽船鐵路，以貫通大地，囊括宇宙，觸之者靡，逆之者碎，採而用之，則興化同，乃能保全。突厥至大國，守舊拒之則弱削；日本小國，更新變用之則驟強。此其明效大驗，公理正則，無可遁逃者矣。

嘗考日本變法之始至難矣，與歐美語文迥殊，則欲譯書而得歐美之全狀難。帝者守府，而武門執權，列侯拱之，其孝明天皇欲作詩而無紙，則收權難。及倒幕維新，而革命四起，則靖人心難。新政初變，百度需支，頻仍變亂，兵餉交困，而國庫乏絕。初創國家銀行，資本僅得二十九萬，全國歲入僅逾千二百萬，直至前歲，勝我之後，歲入亦僅八千萬，則籌款難。然二十年間，遂能政法大備，盡撮歐美之文學藝術而鎔之於國民，歲養數十萬之兵，與其十數之艦，而勝吾大國，以蕞爾三島之地，治定功成，豹變龍騰，化爲霸國。

若以我廣土衆民，十倍於日，皇上乾綱獨攬，號令如雷霆，無封建之強侯，更無大將軍之霸主，片紙渙汗，督撫貫行，四海無虞，民罔異志，就今歲入，已逾萬萬，若括陋規，必可得倍，若正經界，更得倍蓰，若善銀行之用，則不可思議也。若因日本譯各書之成業，政法之成績，妙用之，彼與我同文，則轉譯輯其成書，比其譯歐美之文，事一而功萬矣。彼與我同俗，則考其變政之次第，鑒其行事之得失，去其弊誤，取其精華，在一轉移間，而

歐美之新法，日法之良規，悉發現於我神州大陸矣。

夫凡有興作，必有失弊，幾經前車之覆，乃得後軌之適。今我有日本爲鄉導之卒，爲測水之竿，爲探險之隊，爲嘗藥之神農，爲識途之老馬，我盡收其利而去其害，何樂如之。譬如作室，歐美繪型，日本爲匠，而我居之也。譬如耕田，歐美寃種灌溉，日本勑艾，而我食之也。雖國勢不同，民俗少異，有不可盡用者，則斟酌補苴，彌縫救正，亦何難焉。且我數千年文明之舊，亦自有應保全者，其不能盡同，且不可盡採，奚待言哉？但藉其同文，因其變跡，規模易舉，條理易詳，比之採譯歐文之萬難，前無鄉導之盲瞽，豈不相距萬里哉？

昔在聖明御極之時，琉球被滅之際，臣有鄉人，商於日本，攜示書目，臣託購求，且讀且駭，知其變政之勇猛，而成效之已著也。臣在民間，募開書局以譯之人，皆不自信，事不克成。及馬江敗後，臣告長吏，開局譯日本書，亦不見信。及東事將興，舉國上下咸昧日事，若視他星，臣曾上書言日本變法已強，將窺遼東，先謀高麗，大臣不信，猥以疎賤，九門深遠，格不上達。及東事之興，舉國人皆輕日本之小國，貿然興戎，遂致敗辱，則太不察鄰國，誤輕小邦之所由也。

嚮使二十年前，臣譯局書成，或十年前，長吏聽臣言而譯之，或六年前，大臣信臣言而上奏，皇上亟變法而預防，有一於此，其在前乎？則國民必曉而不驟；其在後乎？則中國已強而無患；乃皆不獲，遂至喪師辱國，割地賠款，以至乎此也。臣不能不嘆息痛恨也。

臣愚狂謬，豈敢妄陳前事，幾類炫伐，上瀆聖明，所以敢不避斧鉞，拳拳上告者，誠以前事不忘，後事之師也，亡羊補牢，今未爲晚也。臣考日本之事，至久且詳，觀前車之覆，至險可鑒，若採法其成效，治強又至易也。大

抵歐美以三百年而造成治體，日本效歐美以三十年而摹成治體。若以中國之廣土衆民，近採日本三年而宏規成，五年而條理備，八年而成效舉，十年而霸圖定矣。臣荷皇上非常之知，籌爲中國自強之計，未有過此。皇上若採臣言，中國之治強，可計日而待也。臣昔譯集日本羣書，但割取明治變政之事，編輯成記，累承聖問，今乃寫定，上呈聖鑒。臣康有爲序言。（戊戌奏稿）

進呈突厥削弱記序

戊戌五月

臣聞醫而後知病之輕重，鑒而後知貌之妍強。鑒於遠古，不若鑒於近今；鏡於不同類而異我者，不若鏡於同類而似我者；故藉援切近，診切脈絡至要矣。橫覽萬國，與中國至近形似，比擬同類，鑒戒最切者，莫如突厥矣。

突厥出自匈奴，蓋殷人淳維之後，而吾同種也。昔在隋唐之世，赫然控北方數萬里，瓦自遼東，延渤海至於裏海，奄有中亞，自蒙古前莫比強焉。及敗逐於契丹時，號爲西突厥，終敗逐於蒙古燕帖木兒，是爲今突厥。已而攻東羅馬，滅而代之，遷居其君士但丁那部之大都。當是時突厥之四域，北據今強俄之全土，東破取波斯之半壤，南臣服非洲數萬里之北域，中撫亞喇伯、希臘之舊國，東取歐洲之塞維布加利牙、羅馬尼亞之腴壤。丹索立曼擁馬隊兵百萬，以壓全歐，玉節金幢，鐵馬鳴鏑，鞭箠所指，指日滅歐。德之維也納城門不啓，匈之標德卑士京邑瀕危，諸歐列國王侯，聯兵合拒之。幸霖雨泥濘，疫病大起，僅乃得解，否則諸歐，咸爲吞併。自爾三

百年間，諸歐同心竭力，奔命靡遑，蓋聞突厥之聲威，而心懼骨震矣。

然而三百年間，適當歐人新世勃興，科倫布則尋得美洲，漸乃覓得全地，以增新識。意大利文學復興後，新教出而舊教廢，於是倍根笛卡兒創新學，講物質，自是新藝術大出矣。突厥得大砲火藥於蒙古，而輸之歐，於是破封建萬千之侯壘，而王權成，騰揚濫天之革命波，而立憲偏於各國矣。

至近世百年，諸歐治定功成，其新政新法新學新器，絕出前古，橫被全球，其汽船鐵路電線汽球，並出齊奏，絕地通天。歐人用以囊括四海，席捲大宇，無有留者。而突厥恃其強大，鼾睡於其比鄰，閱數百年，渺若無知，不少覺寤，豈不異哉？及夫歐勢內膨，兵力外挺，耽耽逐逐，惟此地兼三海三洲之神皋腴壤，始因種爭教爭，借扶其民，於是埃及希臘自立，羅馬尼亞塞維繩之，及布加利牙教案之起，俄人藉口仗義興師，於是可薩克數十萬兵，立馬巴達坎岳之顛，以俛瞰君士坦丁那部矣。

當是時，突厥大臣喘喘不寧，英人爲均勢，而爭鄭之虎牢也，乃連法、意、德、奧之師，勒俄退兵，列強乃分割其要壤。俄得黑海、高加索，奧得蘇次戈兩省，英得毛魯場，布加利牙與門的內哥均自立。自是突厥偏安，地壞褊小，君廢國幾亡。當是時，幸賴賢相阿士文之才，立憲法，變新政，訂外交，令國家危而復安，國民懸而復解，若使突厥倚用之，以突厥之兵強地大，至今二十年，雖齊法、德、奧意可也。

然而突厥之蘇丹，乃逐阿士文，廢憲法，復守舊，至於今二十年，全突厥，仍數百年之故俗也。其國土地無邦，與我國同；道路污穢，與我國同；無自來水，無排洩，無電燈煤燈，無機器，與我國同；全國少鐵路電線，交通不便，與我國同；人民愚昧篤舊，於讀回教經典外，地球大勢，疇無所知，其學校皆無世界學，無各專門化光電重

工程機器，無商船駕駛學，與我國學子昧昧於八股試帖楷法；同人民無權，國無議院，縣鄉無議局選舉，與我國同；其財政困亂，人民窮苦如牛馬，與我國同；其訟武斷，其獄黑苦，與我國同；其負外國債累數萬萬，與我國同；英、俄、德、法、奧、意六國大使外攬收其財，內干預其政，日迫壓取其利權，國民愁怨咨嗟，與我國同；於是革命四起，人人思易朝逐君矣。

而突厥蘇丹，以其黑暗守舊之治法，晏然處諸歐列強狡啓之中，偃然臥國民憤怒革命之上，所謂寢積薪之上，火未燃而以爲安，臥羣虎之旁，虎未噬則且酣醉，豈有不危哉？突厥不亡國，則革命殆不遠矣，無可救藥矣，豈止削弱而已哉？

書云：「與治同道罔不興，與亂同道罔不亡；中國與突厥乎？」西歐久謂爲東方兩病夫矣，其意謂未知孰先死也。今中國之形，與突厥同；中國之病，亦與突厥同。臣編譯突厥事，竊竊自危，旁皇淚下，竊幸恭逢皇上神聖英武，維新變法，且決立憲，有以起病而扶衰焉。惟此獨與突厥異，中國不亡，國民不奴，惟皇上是恃。書曰：「一人有慶，兆民賴之。」此中國四萬萬人民之幸也。臣謹譯編上呈聖鑒，臣康有爲序言。（戊戌奏稿）

進呈法國革命記序

六月

昔孔子讀詩，至殷士膚敏，灌將於京，乃掩卷而歎曰：「大哉天命無常。故君子不可不戒懼，黎民不可不勤勉。」臣讀各國史，至法國革命之際，君民爭禍之劇，未嘗不掩卷而流涕也。流血遍全國，巴黎百日而伏尸百二十萬，變革三次，君主再復，而綿禍八十年，十萬之貴族，百萬之富家，千萬之中人，暴骨如莽，奔走流離，散逃

異國，城市爲墟，而革變頻仍，迄無安息，旋入涸淵，不知所極。

至夫路易十六，君后同囚，並上斷頭之臺，空灑國民之淚，悽愴千古，感痛全球。自是萬國驚心，君民交戰，革命之禍，徧於全歐，波及大地矣。諸歐鑿戒巴黎，殺戮略滅，而君主殺逐，王族逃死，流血盈野，死人如麻，則百年來百國寶書實錄，莫不同然。普大地殺戮變亂之慘，未有若近世革命之禍酷者矣，蓋皆自法肇之也。

大學曰：惟命不於常，道善則得之，不善則失之。惟石岩岩，民具爾瞻。故有國者不可以不慎，辟則爲天下戮，故桀放南巢，而民曰：時日曷喪，厲王放彘而下，乃共和爲政。至於首懸太白，身焚漸臺，蓋皆不慎不善，以辟爲天下戮也。若夫路易十六，寬裕愛民，實爲恭儉之君，故遭禍戮，民多哀憐之，以憐民飢，特許開議院，至仁也；特許平民預議而立憲法，至公也；飢民從其徵賒，至寬也；惜其許行立憲，不盡出於己意，而多由於民迫，不剛斷於速行，而游移於衆議，始則恃瑞士之軍，以兵爲衛，既乃撤之，則無兵而同於匹夫矣。中則與民黨米拉伯盟而付以大政，則得人而王室固矣。既乃背之，則民黨失心矣。終則恃外援而不岀奔，遂激民怒而成大戮，身首異處。爲天下民性可靜而不可動也。一動之後，如轉石於懸崖，不至於趾不止也。傳曰：豈其使一人肆於民上，民愚不知公天下之義則已，旣知之則富貴崇高者，衆之所妒，事權尊一者，衆之所爭也。法民旣遠感於美民主之政，近觀於英戮楂理，逐占士第二之故，久受壓制，具瞻岩岩，必傾覆之。吳起所謂水能載舟，亦能覆舟，書所謂顧畏於民岩也。民情大動，民心大變矣。

昔之名分，不足以定之，適足以激之；嚮之權勢，不足以壓之，適足以怒之。若使路易十六剛復雄武，仍壓其民，若秦始皇則禍延後嗣，二世而亡，如其祖路易十四而已。而雄武之才，乃天實生之，非尋常人主所能學。